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02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下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169 号 B 栋 8 楼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孟国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 358,131,282.05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实施募投项目“补充流动性资金项目”，可以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促进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同意公司将“补充流动性资金项目”项目的募集资金 103,000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9,273,584.91 元、对应增值税人民币 1,156,415.09 元及置换的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386,178.04 元，剩余 1,008,183,821.96 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对募投项目“惠州厂电子产品生产项目”实施主体惠州厂增资，有利于增强惠州厂的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未来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中计入民币 60,000 万元对惠州厂进行增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对公司董事 2020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 16:00 于日月光集团总部 B 栋 8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陈昌益主持，全体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税前列支资产损失确认的议案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企业资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所有的资产损失均需要按照相关流程进行税务备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任职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2020 年度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薪酬区间	人员名单
50 万以下（不含 50 万）	Lihwa Chen Christensen
50 万-70 万（不含 70 万）	林大毅、刘丹阳、魏振隆、刘鸿祺、邱宗义、游家雄、连晋阶、方永城、李志成、盛元新、侯爵
70 万以上	魏镇炎、Jing Cao、陈逢达、史金鹏、林岳明

本议案董事魏镇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陈昌益先生、魏镇炎先生、汪渡村先生、陈天赐先生、Rutherford Chang 先生、Neng Chao Chang 先生均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陈昌益先生、魏镇炎先生、汪渡村先生、陈天赐先生、Rutherford Chang 先生、Neng Chao Chang 先生均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董事长陈昌益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合理调度公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依据公司《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公司拟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协商/签署相关合约及文件等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1、境外全资子公司 UNIVERSAL SCIENTIFIC INDUSTRIAL DE MEXICO S.A. DE C.V. 因营运需要，拟向本公司申请财务资助，其申请融通总金额上限不得超过伍仟万美元及等值其他货币，期限不超过一年，期限内可循环动用。

2、境外全资子公司 Universal Scientific Industria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因营运需要，拟向本公司申请财务资助，其申请融通总金额上限不得超过捌仟万美元及等值其他货币，期限不超过一年，期限内可循环动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刘立立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刘立立女士简历如下：

刘立立女士，1977 年生，中国国籍。重庆大学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学士，上海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曾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位，自 2020 年 6 月在本公司任职并担任公司证券部经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1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施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证券代码：601231 公告编号：2021-02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委托理财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41.49%），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理财产品。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后按公司核准权限进行审核批准。公司稽核室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的有关进展情况及时于上市公司披露。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人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21,911,851,349.31	30,938,495,875.49
总负债	11,604,991,109.86	18,889,654,12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75,615,667.91	12,049,820,179.95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772,253.61	1,436,523,674.10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2、公司短期现金流充裕，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同意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20,000.00	668,700.00	4,290.23	51,300.00
2	基金理财产品	7,530.00	7,084.78	23.95	445.2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2,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0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1,745.22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48,254.78
总理财额度					500,000.00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证券代码：601231 公告编号：2021-024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衍生品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一、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针对日常营运过程中需要涉及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及负债进行避险操作，避险交易金额以不超过经批准的交易规模为限。

二、开展金融衍生品避险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避险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公司目前存在大量以外币计价的产品销售收汇、原材料、设备及配件进口等与经营行为相关的业务，为管理进口付汇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通过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资降低汇兑损失，提高公司竞争力。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外汇收入的不断增长，收入与支出币种的不匹配致使以美元和欧元为主的外汇风险敞口不断扩大，为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需进行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以减少外汇风险敞口。

三、交易规模

考虑到公司管理的风险控制，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外汇避险交易总规模合计以不超过 10 亿美元为限额，业务期间为整个业务年度。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进行相关外汇避险操作。如 2021 年度外币避险交易规模超过 10 亿美元，将根据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的规定，再次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操作。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的公允价值予以确定，对已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董事会提出的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符合《公司章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控制制度》的要求及规定。

2、公司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预测额度，是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营运过程中涉及金额较大的多币种购汇和结汇的结算需求而制定；公司衍生品交易仅限于与公司正常的产品销售收汇，原材料、设备及配件进口等与经营行为相关的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利用金融衍生品工具管理外汇风险，能够降低经营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汇率波动的能力，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衍生品交易计划，是规避汇率风险的有效工具，是可行的、必要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证券代码：601231 公告编号：2021-025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是德勤全球网络的组成部分。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0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5 人，从业人员 6,445 人，注册会计师 1,239 人（较 2019 年增加 4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40 人。

3、业务规模

德勤华永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77 亿元。德勤华永为 57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19 年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49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德勤华永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德勤华永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二、独立董事意见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晓辉先生，自 1994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及证券从业资格特许注册会计师。吴晓辉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6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财务咨询服务员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范思雯女士，自 2000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范思雯女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或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巍先生，自 2006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朱巍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4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20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77.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3 万元。2019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35.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2020 年度境内审计费用相较于上年度同比增加 11.66%。2020 年度审计费用是以德勤华永的合伙人、经理及其他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的。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能力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建议董事会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意见认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有利于更有效的全面开展公司内控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建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服务机构。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7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如参加现场会议，请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提前登记或联系相关工作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须符合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入会场前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出示随申码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日月光集团总部 B 栋 1 楼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169 号 B 栋 1 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6.01	Gilles Baruk Benhamou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披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全部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环旭科技有限公司、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为公司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股东，需对议案 6、7 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231	环旭电子	2021/4/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欲出席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以下地址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03 室，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本次会议登记工作委托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办理）。

轨道交通：地铁 2 号线、11 号线江苏路站 3 号口出。公路交通：临近公交车有 01 路、62 路、562 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

3、联系人：欧阳小姐

4、联系电话：021-52383315 联系传真：021-52383305

5、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